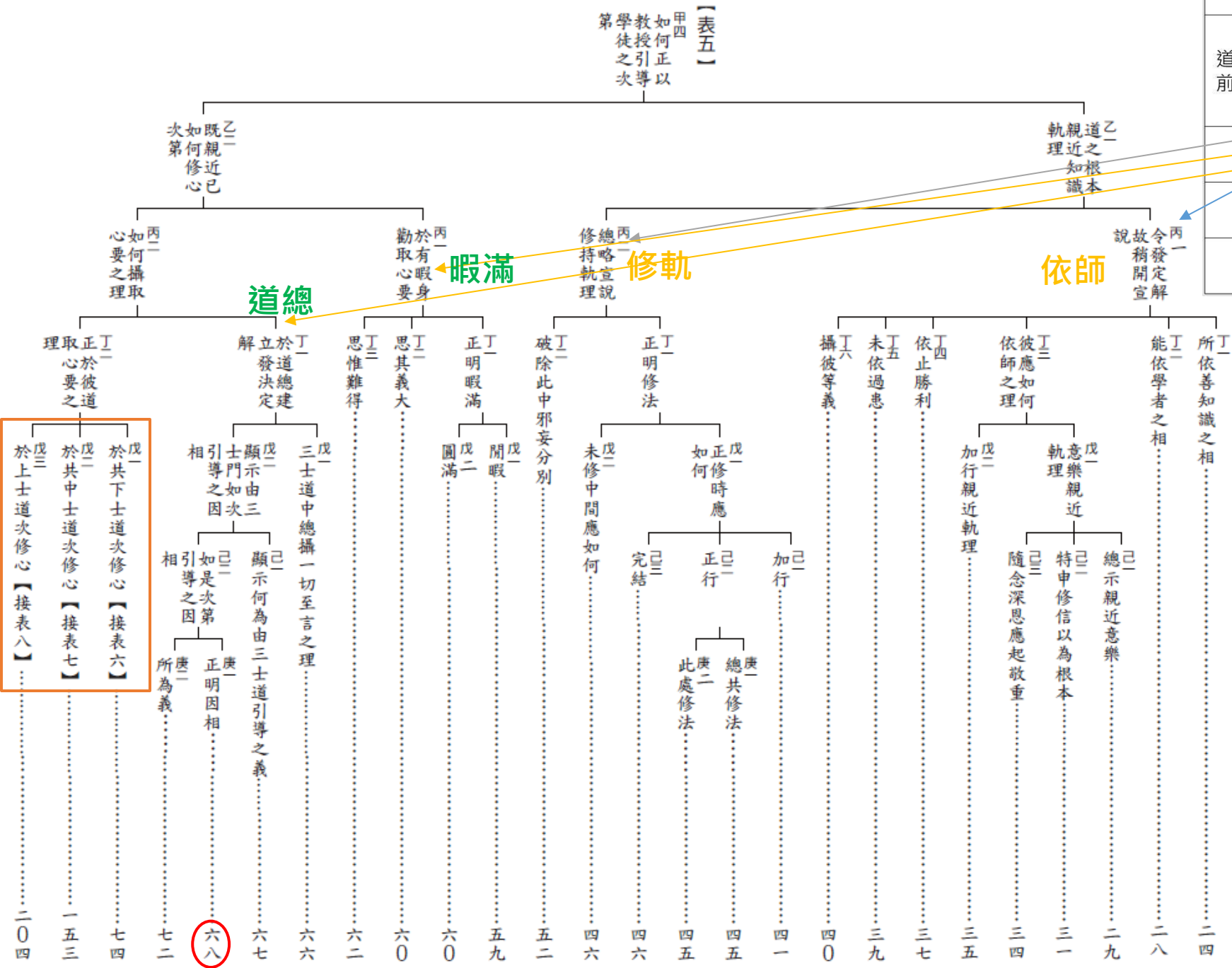


24991班道總建立04_
課摘_1150908

復習



道前	1.前行三法	1.1 人殊勝	1.2 法殊勝	1.3 聽和說	〈皈敬頌〉
	2.道前四法	2.1 依師	2.2 修軌	2.3 暇滿	2.4 道總
	3.共下	3.1 念死	3.2 惡趣	3.3 皈依	3.4 業果
	4.共中	4.1 出離心	4.2 苦集	4.3 十二緣起	4.4 持戒門煩惱
	5.上士	5.1 菩提心	5.2 七因果	5.3 自他換	5.4 持戒行六度



常見淨土包含
阿彌陀佛的西方極樂世界
藥師佛的東方淨琉璃世界
彌勒菩薩的兜率淨土。

在佛教的世界觀裡，一個「三千大千世界」就是一個佛的國土，也被統稱為一個「娑婆世界」。釋迦牟尼佛為了教化此處眾生，化身千百億，在無數個世界中行佛事。

(界=有;三有,有海,皆指輪回)

佛教的空間觀:
佛說大千世界變相圖

佛說三界六道有情(六道_在輪迴)

一、天：1.無色天(界) → 無色界
2.色天(界) → 色界
3.欲天(界) → 欲界

(上二界)

彌勒菩薩
兜率淨土

二、阿修羅
三、人
四、畜生
五、餓鬼
六、地獄

欲界



帶眾生出
離.大乘

藥師佛_
東方淨
琉璃世
界(淨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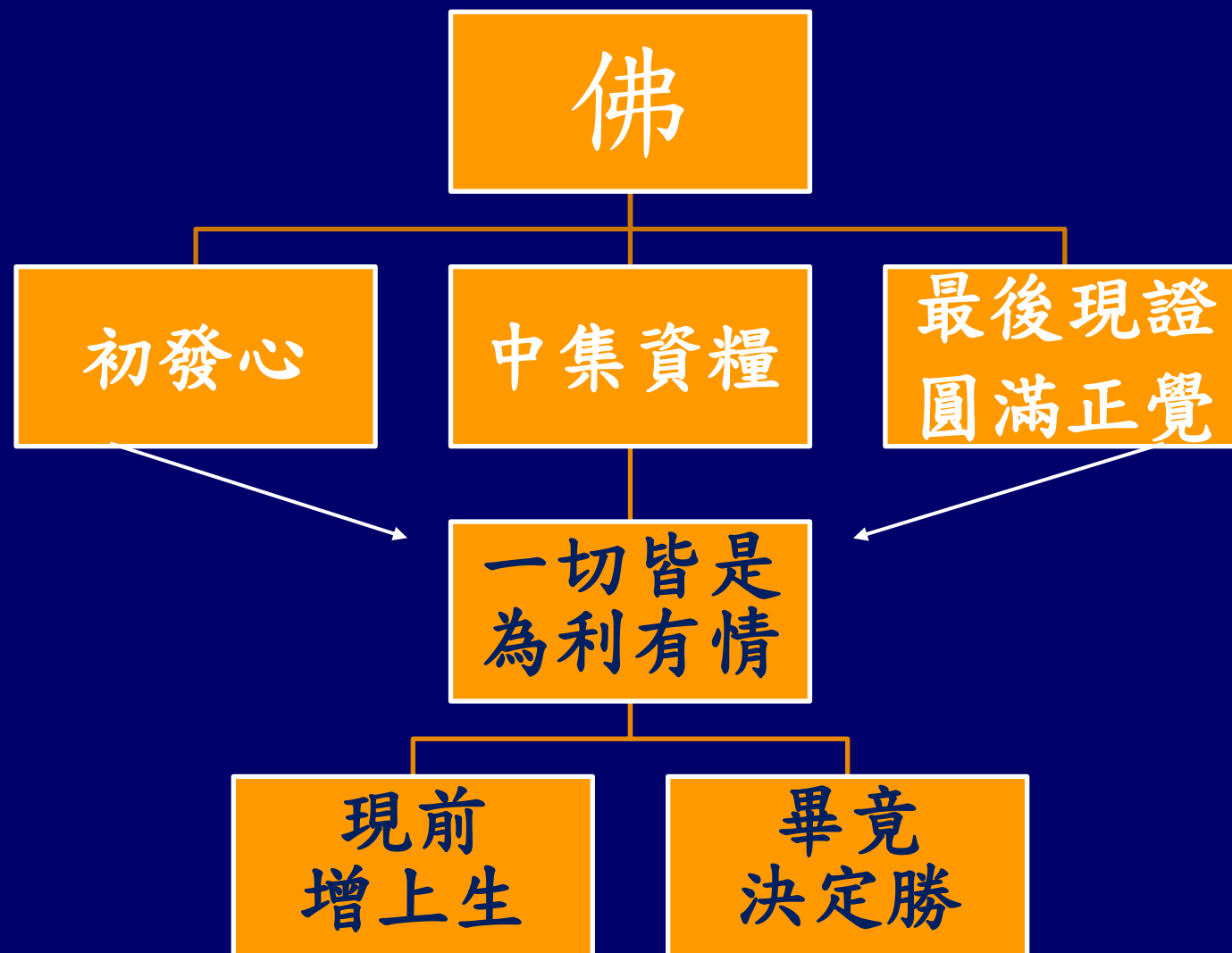
自己
出離.
小乘

帶眾生出
離.大乘

阿彌陀佛
_西方極
樂世界
(淨土)

2499班心得參考
分享,請勿轉傳!!

三士道中總攝一切至言之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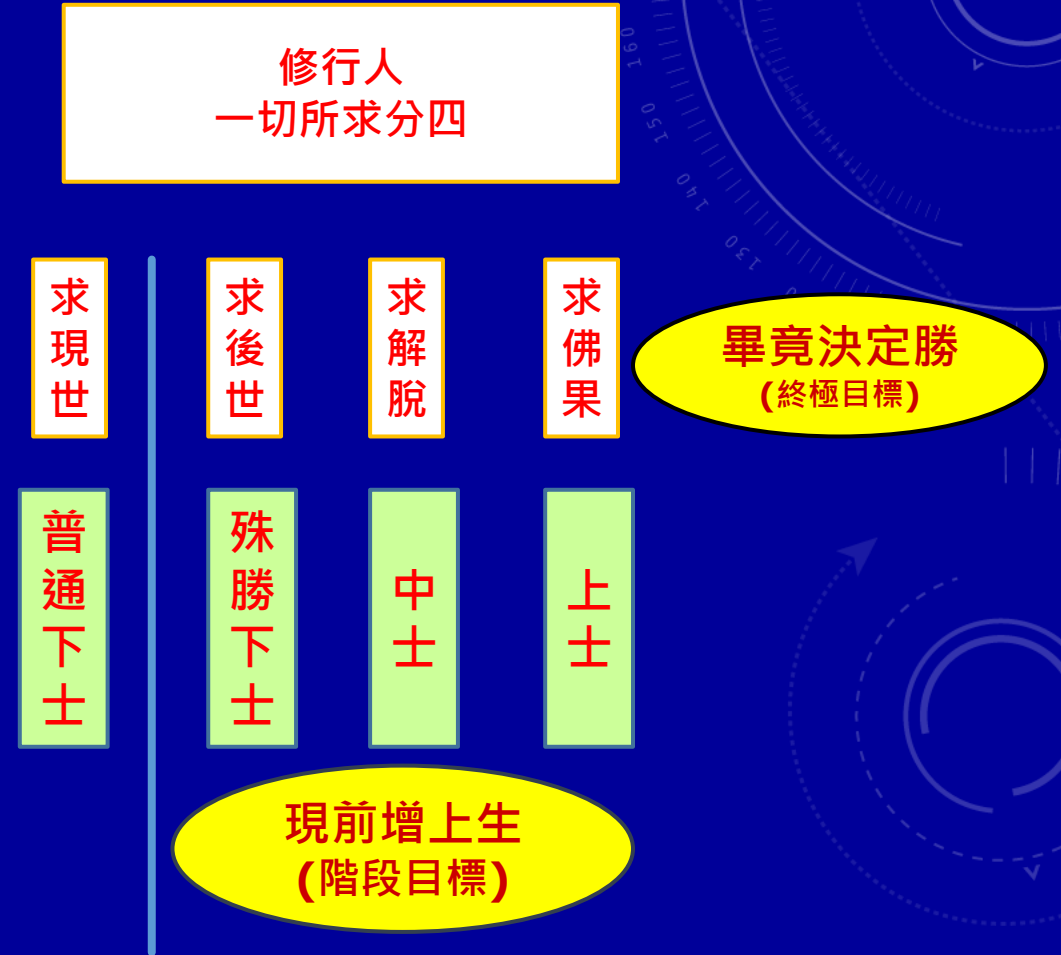
道總建立(凡夫地到佛地)

於道總建立發決定解

道總:修行的總綱

發決定解:產生確定的認識，
認識了絕不動搖。

「三士道」是11世紀時印度大師阿底峽尊者入藏時, 著《菩提道燈論》中有具體定義, 書中提出 (凡夫地到佛地) 所行之道_三士道雛形與架構; 將修行人依根機所求分為下、中、上三品; 後來由格魯派創始人宗喀巴大師在著作《菩提道次第廣論》中加以發揚光大, 形成完整的修行次第。



〈道次20法〉 R2					如亨整理
道前	1.前行三法	1.1 人殊勝	1.2 法殊勝	1.3 聽和說	〈皈依敬頌〉
	2.道前四法	2.1 依師	2.2 修軌	2.3 暇滿	2.4 道總
	3.共下	3.1 念死	3.2 惡趣	3.3 皈依	3.4 業果
	4.共中	4.1 出離心	4.2 苦集	4.3 十二緣起	4.4 持戒門煩惱
	5.上士	5.1 菩提心	5.2 七因果	5.3 自他換	5.4 持戒行六度

增上生道 (階段目標)

決定勝
(終極目標)

上士道

密
(咒)

顯
(波羅密多)

自他解脫

成佛
一切種智

(上士:勝出離行自他皆出離.菩薩乘、佛乘大乘.成就佛果)

三主要道

出離心

空正見

菩提心

5-1 菩提心

5-2 七因果

5-2 自他換

5-4 持戒行六度
斷自他:煩惱及業

止觀

共中士道

中士道

自解脫

(中士:寂靜行自己出離.聲聞乘、獨覺乘小乘.解脫輪迴) 斷自:煩惱及業

出離心

空正見

4-1 出離心

4-2 苦集

4-3 十二緣起

4-4 持戒門煩惱

共下士道

下士道

(殊勝下士:善趣行.希求後世安樂但仍在輪迴)

3-1 念死

3-2 惡趣

3-3 皈依

3-4 業果

斷:十惡業

1-1 人殊勝
1-2 法殊勝

1-3 聽和說 (外緣)
2-1 依師 (內緣)
2-2 修軌 (內緣)
2-3 暇滿 (內緣)
2-4 道總

普通下士

發菩提心—最不浪費時間的修行

Bing 影片

14:21 ~ 16:41 (2:20)

人行論

能仁多劫善觀察
唯見此能利世間



生命就應該往這個地方走... 被希求菩提心的動機所攝持... 起心動念造的業 都非常殊勝

種福建寺 石變天宮

<https://www.blisswisdom.org/publications/sutras/a/110/6809-003>



福智全球資訊網

Bliss and Wisdom Global Website

Q 全站搜尋

關於我們

師長開示

焦點話題

福智心故事

活動報導

佛教聖眾因緣集

三、種福建寺 石變天宮

字體縮放

讀經尺

三、種福建寺 石變天宮

詩曰：「祖貽白石鎮家珍，布施生天福樂人；
廢寺農夫耕故址，宮搖下界說前因。」

有一位長者，想發心興建一座佛寺，供佛安僧。他把建寺的材料都籌備齊全，僅缺柱下的一塊「地基石」而已！

鄰居住有一位老人，他雖然不是佛教徒，卻知道幫助他人完成建寺，是一件美事。於是，即將他的鎮家之寶——擣衣白石，樂捐出來贊助建寺，使莊嚴的佛寺快速得以完成。

這位老人臨終之後，上生到「忉利天」去，住在七寶所成的宮殿中，有很多天女侍奉他，享受自然的天福妙樂。

時間經過很久，那座莊嚴的佛寺，也因年久失修而倒塌，變成廢墟。那塊擣衣白石，當然也埋沒在地下了。

五他圓滿

等。
庚五 他悲愍者
謂有施者，及諸施主與衣服

庚四 法住隨轉
證正法者，了知有力能證
如是正法眾生，即如所證，
隨轉隨順教授教誡。

庚三 教法住世
謂從成佛乃至未入般涅槃，
勝義正法，可現修證未壞滅故

庚二 說正法
若佛陀或彼聲聞宣說正法

庚一 佛降
佛出世

19

詩曰：「興修佛寺德無邊，片石能邀享福天；
若有至心真施供，當生極樂證金仙。」

附註說明：

- (一) 這個故事，出於《福報經》及《經律異相》中。
- (二) 忉利天一晝夜，抵人間一百年。此天的天人，可享天壽千歲，就是人間三十六萬五千年。
- (三) 布施修建佛寺，能得到如此大福報，我們應該要廣種福田，共證菩提佛果。

富貴「供養中」求；
最好的集增上生資糧及決定勝資糧方法之一；
絕對不會有人因供養而貧(金猫因緣)；

本日課程

福智廣論研討班

道前基礎

道次引導（四）



進度

《廣論》 P69 L3 ~ P70 L12

班幹部

饒允政 共同班長 & 葉宜萍 副班長

<https://lamrim.xyz/player2/?&tch=gl1&af1=34a&st1=1324&af2=34b&af3=35a&et3=413>

《四家合註》第二如是次第引導之因相分二. 一、正明因相(分十四科) 二、所為義

第三科

引發希求此心之勝利者 P69L3~P69L7

第四科

作為此勝利所依亦須中下之理者 P69L7~P69L8

第五科

正修心時亦須中下之理者 P69L8~P70L1

第六科

此心儀軌之積資淨障，亦須中下之理者 P70L1~P70L2

第七科

教誡珍愛不失大義方便——將中下轉為上士支分之理
P70L2~P70L6

第八科

1、二心等次第及修持之理 P70L6~L9

第八科

2、學習次第 P70L9~L13(LL1)

本次研討進度涵蓋以上全部六科

如是所說勝利略有二種，謂諸現前及畢竟勝利。初中復二，謂不墮惡趣及生善趣。若發此心能淨宿造眾多惡趣之因，能斷當來相續積集諸善趣因，先已作者，由此攝故，增長廣大，諸新作者，亦由此心為等起故，無窮盡際。畢竟利義者，謂諸解脫及一切種智，亦依此心易於成辦。若於現時畢竟勝利，先無真實欲得樂故，雖作是言，此諸勝利從發心生，故應勵力發起此心，亦唯空言。觀自相續，極明易了。若於增上生及決定勝，二種勝利發欲得者，故須先修共中下士所有意樂。如是若於二種勝利發欲得已，趣修具有勝利之心者，則須發起此心根本大慈大悲。此復若思，自於生死安樂匱乏，眾苦逼惱，流轉道理，身毛全無，若動若轉，則於其他有情流轉生死之時，樂乏苦逼，定無不忍。入行論云，「於諸有情先，如是思自利，夢中尚未夢，何能生利他。」¹故於下士之時，思惟自於諸惡趣中，受苦道理，及於中士之時，思惟善趣，無寂靜樂，唯苦道理，²次於親屬諸有情所，比度自心，而善修習，即是發生慈悲之因。菩提之心從此發生，故修共同中下心者，即是生起真菩提心所有方便，非是引

導令趣餘途。如是又於彼二時中，思惟皈依及業果等，多門勵力，集福淨罪，如其所應，即菩提心之前行，修治相續之方便。七支行願及皈依等，故應了知此等即是發心方便。此中下中法類，即是發無上菩提心支分之道理，尊重亦當善為曉喻。弟子於此應獲定解，每次修時當念此義，修菩提心發生支分，極應愛重。若不爾者，則此諸道與上士道別別無關。乃至未至實上士道，於菩提心未得定解，而成此心發生障礙，或於此間，失大利義，故於此事應殷重修。如是修習中下之道及善修習，如上士時所說道已，於相續中，隨力令生真菩提心。次為此心極堅固故，應以不共皈依為先而受願軌，由願儀軌正受持已，於諸學處應勵力學。次應多修欲學之心，謂欲學習六度四攝菩薩行等。若由至心起欲學已，定受行心清淨律儀。次應捨命莫令根本罪犯染著。餘中下纏及諸惡作，亦應勵力莫令有染。設若有犯，亦應由於如所宣說，出犯門中，善為淨治。次應總學六到彼岸，特為令心於善所緣，堪能隨欲而安住故，應善學習止體靜慮。道炬論說，為發通故，修奢摩他者，僅是一例，覺噉於餘處亦說為發毘鉢舍那，故為生觀亦應修止。

如是所說勝利略有二種。謂諸現前及畢竟勝利。初中復二。謂不墮惡趣及生善趣。若發此心能淨宿造眾多惡趣之因。能斷當來相續積集。諸善趣因。先已作者。由此攝故。增長廣大。諸新作者。亦由此心為等起故。無窮盡際。畢竟利義者。謂諸解脫及一切種智。亦依此心易於成辦。若於現時畢竟勝利。先無真實欲得樂故。雖作是言。此諸勝利從發心生。故應勵力發起此心。亦唯空言。觀自相續。極明易了。若於增上生及決定勝。二種勝利發欲得者。故須先修共中下士所有意樂。如是若於二種勝利。發欲得已。趣修具有勝利之心者。則須發起此心根本大慈大悲。此復若思。自於生死安樂匱乏。眾苦逼惱。流轉道理。身毛全無。若動若轉。則於其他有情流轉生死之時。樂乏苦逼。定無不忍。入行論云。「於諸有情先。如是思自利。夢中尚未夢。何能生利他。」故於下士之時。思惟自於諸惡趣中。受苦道理。及於中士之時。思惟善趣。無寂靜樂。唯苦道理。次於親屬諸有情所。比度自心。而善修習。即是發生慈悲之因。菩提之心從此發生。故修共同中下心者。即是生起真菩提心所有方便。非是引導令趣餘途。

如是又於彼二時中·思惟皈依及業果等·多門勵力·集福淨罪·如其所應·即菩提心之前行·修治相續之方便·七支行願及皈依等。故應了知此等即是發心方便。此中下中法類·即是發無上菩提心支分之道理·尊重亦當善為曉喻·弟子於此應獲定解。每次修時當念此義·修菩提心發生支分·極應愛重。若不爾者·則此諸道與上士道別別無關。乃至未至實上士道·於菩提心未得定解·而成此心發生障礙·或於此間失大利義·故於此事應殷重修。如是修習中下之道及善修習·如上士時所說道已·於相續中·隨力令生真菩提心。次為此心極堅固故·應以不共皈依為先而受願軌。由願儀軌正受持已·於諸學處應勵力學。次應多修欲學之心·謂欲學習六度四攝菩薩行等。若由至心起欲學已·定受行心清淨律儀。次應捨命莫令根本罪犯染著。餘中下纏及諸惡作·亦應勵力莫令有染·設若有犯·亦應由於如所宣說·出犯門中·善為淨治。次應總學六到彼岸·特為令心於善所緣·堪能隨欲而安住故·應善學習止體靜慮。道炬論說·為發通故·修奢摩他者·僅是一例·覺嚙於餘處亦說為發毘鉢舍那·故為生觀亦應修止。

菩提心如何生起—下手處

發起真實菩提心

須先發起
大慈大悲

- ✓修大慈大悲須先思惟：
1. 惡趣中受苦道理
 2. 善趣、無寂靜樂唯苦道理
 3. 親屬諸有情，比度自心

須先修共下、共中士所有意樂

✓下手處：

皈依
業果
七支願行
淨罪集資...

現前增上生、畢竟決定勝

發欲得心

欲得此二勝利

修習發心勝利

《廣論》 P69L3-P69L7 第三科：引發希求此心之勝利者

(發菩提心有什麼好處?)

如是所說勝利略有二種。謂諸現前及畢竟勝利。初中復二。謂不墮惡趣及生善趣。若發此心能淨宿造眾多惡趣之因。能斷當來相續積集。諸善趣因。先已作者。由此攝故。增長廣大。諸新作者。亦由此心為等起故。無窮盡際。畢竟利義者。謂諸解脫及一切種智。亦依此心易於成辦。若於現時畢竟勝利。先無真實欲得樂故。雖作是言。此諸勝利從發心生。故應勵力發起此心。亦唯空言。觀自相續。極明易了。

第三科、策發希求此心的利益：如上所說的利益，可以歸納為二種，即階段性(增上生)與究竟的利益(決定勝)。增上生又分二部分：1.不墮落惡趣，2.生善趣。如果生起大菩提心，能夠淨除往昔造集的眾多惡趣因，阻斷將來造惡的續流。往昔已積累的眾多善趣因，由於大菩提心攝持而能增長廣大；由於以大菩提心作為動機，使得那些新造作的善因能永無窮盡。究竟利益——解脫與一切遍智，也能藉由大菩提心而輕易成辦。若先前對於現前增上生與畢竟決定勝沒有真實想要得到的欲求心，縱使嘴巴說：「這樣的勝利都是從發心開始的，所以應當努力策發此菩提心」，也只是空言而已。只要從我們自己身心上面觀察，這是極為清楚明瞭的。

發心的兩種勝利

現前增上生

- 不墮惡趣
- 生善趣
- 淨罪、集資，無窮盡

畢竟決定勝

- 解脫
- 一切種智（成佛）
- 亦依此心易於成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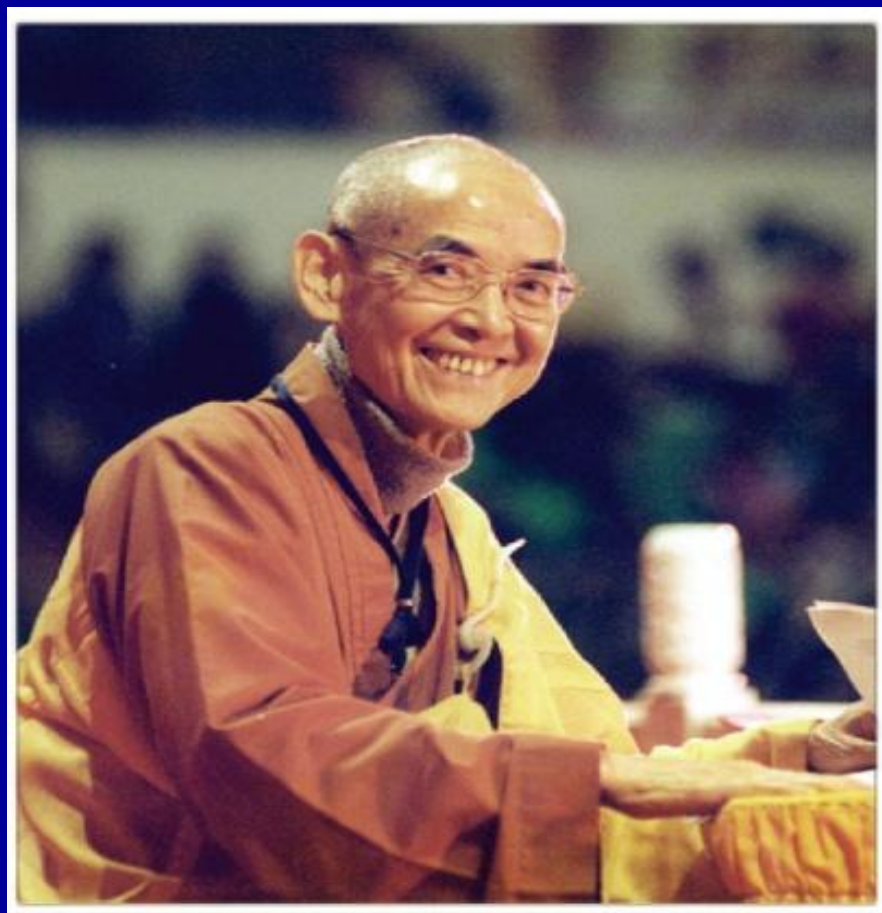
《廣論》 P69L7-P69L8 第四科：作為此勝利所依亦須中下之理者（
從切身之苦，發真實欲得之心）

若於增上生及決定勝·二種勝利發欲得者·故須先修共中下士所有意樂。

第四科、作為這些利益的所依，也需要中下的道理：所以若要生起想獲得增上生及決定勝這二種利益的心，必須先修習共中士、共下士的意樂。

- 意樂(ལེགས་)：我們的意念當中所好樂(འདོམས་)的。好樂的力量，策動我們去做。

師父怎麼說



廣論原文:P69L7~L8

若於增上生及決定勝·二種勝利發欲得者·故須先修共中下士所有意樂。

音檔：34B 01:55 ~ 02:55

手抄：第5冊P54L5~P54L12(LL3)

<https://lamrim.xyz/player2/?&tch=gl1&af1=34b&st1=115&et1=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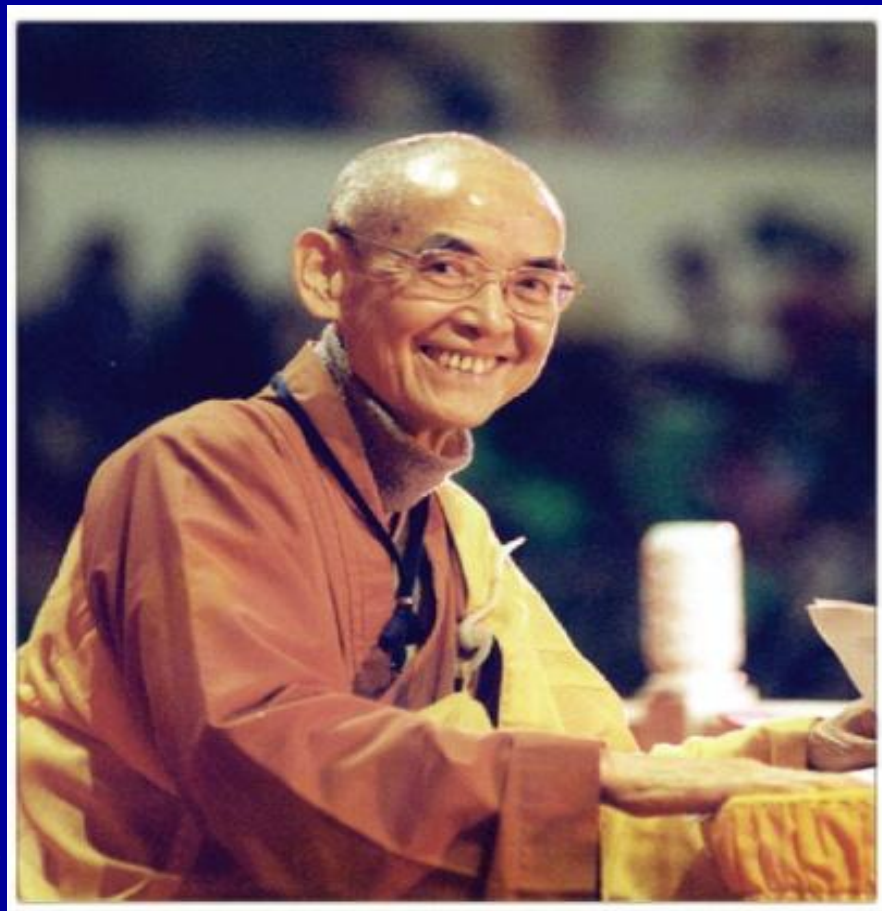
《廣論》 P69L8-P69L11 第五科：正修心時亦須中下之理者 (中、下士意樂和菩提心有何關係)？

如是若於二種勝利·發欲得已·趣修具有勝利之**心**者·則須發起此心根本**大慈大悲**。此復若思·自於生死安樂匱乏·眾苦逼惱·流轉道理·身毛全無·若動若轉·則於其他有情流轉生死之時·樂乏苦逼·定無不忍。

第五科、正修菩提心時，也需要中下的道理：對於上面二種勝利(增上生、決定勝)，想要得到的話，要進而修持具有此利益的大**菩提心**，而生起大菩提心的根本——**大慈大悲**。當思惟在輪迴中漂流，匱乏安樂、飽受痛苦的情況，如果自己不會寒毛直豎，則對其他有情漂流於輪迴時缺乏安樂、飽受痛苦，也無從生起不忍之心。

- **大慈**：給(予)他人真正的快樂
- **大悲**：拔除他人的痛苦

師父怎麼說



廣論原文:P69L9~L10

此復若思·自於生死安樂匱乏·
眾苦逼惱·流轉道理·身毛全無
·若動若轉·則於其他有情流轉
生死之時·樂乏苦逼·定無不忍
。

音檔：34B 05:46 ~ 07:11

手抄：第5冊P56L5~P56L14(LL3)

<https://lamrim.xyz/player2/?&tch=gl1&af1=34b&st1=346&et1=431>

《廣論》 P69L11(LL3)-P70L1 第五科：正修心時亦須中下之理者 (中下士意樂和菩提心有何關係)？

入行論云·「於諸有情先·如是思自利。夢中尚未夢·何能生利他。」故於下士之時·思惟自於諸惡趣中·受苦道理。及於中士之時·思惟善趣·無寂靜樂·唯苦道理。次於親屬諸有情所·比度自心·而善修習·即是發生慈悲之因。菩提之心從此發生。故修共同中下心者·即是生起真菩提心所有方便·非是引導令趣餘途。

《入行論》提到：「在利益其他有情之前，如果對你自己有利益的這些道理，連做夢都沒夢到，怎麼去利益別人呢？」因此，在下士的階段，思惟在惡趣遭受苦難逼迫的情形；在中士的階段，思惟善趣也是有輪迴的痛苦，沒有寂靜安樂，必須要跳出輪迴。接著以自身推己及人，比擬親眷諸有情眾而作修持，生起慈悲之因，由此而生菩提心。所以修習共中、共下，即是生起真實菩提心的方法，並非停在中、下，導向其他途徑。

《廣論》 P70L1-P70L2 第六科：此心儀軌之積資淨障，亦須中下之理者
(發了真實菩提心，仍須從中下士法門集資淨罪)

如是又於彼二時中·思惟皈依及業果等·多門勵力·集福淨罪·如其所應·即菩提心之前行·修治相續之方便·七支行願及皈依等。故應了知此等即是發心方便。

第六科、菩提心儀軌中積聚資糧、淨除罪障部分，也需要中下的道理：既然我們了解了共中、共下這兩個次第當中，應該修的是皈依、業果等道理，就要趕快努力，集福淨罪，這些都是修菩提心的前行。修改、淨治我們身心最殊勝的方法就是七支行願(1禮敬支.2供養支.3隨喜支.4請轉法輪支.5請佛住世支.6悔罪支.7回向支)跟皈依等。所以應當要曉得這些也都是發心的方法。

《廣論》 P70L2-P70L6 第七科：教誡珍愛不失大義方便——將中下轉為上士支分之理（老師應善加說明使之明白）

此中下中法類·即是發無上菩提心支分之道理·尊重亦當善為曉喻·弟子於此應獲定解。每次修時當念此義·修菩提心發生支分·極應愛重。若不爾者·則此諸道與上士道別別無關。乃至未至實上士道·於菩提心未得定解·而成此心發生障礙·或於此間失大利義·故於此事應殷重修。

第七科、教誡要珍愛不喪失大義的方法——將中下士法類作為上士法類的支分的軌理：關於下士、中士這兩類的法則，就是發無上菩提心的部分這個道理，真正的老師應善加說明使之明白，弟子也應對此生起確切的認知。每次修時，都憶念這些中下士法類成為上士前行的道理，將中下二士之心作為生起菩提心的支分而修，對此應極為珍惜。如果不這麼做，就會認為此前二道便與上士道各別不相關，並且在未到達真正的上士道之前，都無法對菩提心獲得任何確切的認知，還可能形成生起此菩提心的障礙，或者導致在其間失去了絕大的利益。所以對於這點應當殷重地修。

《廣論》 P70L6-P70L9 第八科之1：二心等次第及修持之理 (願心與行心生起、受持之次第)

如是修習中下之道及善修習·如上士時所說道已·於相續中·隨力令生真菩提心。次為此心極堅固故·應以不共皈依為先而受願軌。由願儀軌正受持已·於諸學處應勵力學。次應多修欲學之心·謂欲學習六度四攝菩薩行等。若由至心起欲學已·定受行心清淨律儀。

第八科分為二科：1.二心等次第及修持軌理；2.學習的次第。1.如此照著上面先修習下士道，再中士道，好好善巧地修習。然後再繼續上士道，照著這個修習，使得我們身心上面真實地產生大菩提心。其次為了堅固此心，應先進行不共皈依繼而受願心儀軌。透過儀軌受持願心之後，認真勤學發心的眾多學處。接著多修練想要效學六度(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和般若)、四攝(布施、愛語、利行、同事)等菩薩行之心。若已從內心深處生起想要效學之心，一定要受持清淨的行心律儀(菩薩戒)。

- 不共皈依：唯獨大乘行者特有的皈依發心與行持。

願心・行心 與 資糧位

階段

受持內容

資糧位

淨土往生

願心

(立下「為利眾生
願成佛」的志願)

不共皈依 +
受願心儀軌

下品資糧位
(剛起步)

上品往生
(真正發起菩提心)

行心

(具體行動)

受清淨行心律儀(菩薩戒)，學六度四攝

中品資糧位
(到下一階段)

中品往生

《廣論》 P70L9-P70L12(LL2) 第八科之2：學習次第

(受行心律儀後應嚴加護戒、總學「六度」，並以修「止」作為基礎)

次應捨命莫令根本罪犯染著。餘中下纏及諸惡作·亦應勵力莫令有染·設若有犯·亦應由於如所宣說·出犯門中·善為淨治。次應總學六到彼岸·特為令心於善所緣·堪能隨欲而安住故·應善學習止體靜慮。道炬論說·為發通故·修奢摩他者·僅是一例·覺(口窩)於餘處亦說為發毘鉢舍那·故為生觀亦應修止。

八-2. 從此寧願捨命也絕不可以犯根本重戒。至於較輕的罪過與其他不善行為，也要努力避免。假設有所違犯，也應該馬上依照儀軌，懺悔淨治。之後就要學習總體的六度，渡到解脫、覺悟、涅槃的「彼岸」。特別因為我們要想真正地安住在這個「善所緣」，這個心真正要修善法，一定要在定慧當中修才有力，前面這個六度是資糧，真正要學的，是學「止」(奢摩他)。《道炬論》說，並非為了神通而修奢摩他，這僅是舉例，阿底峽尊者在其他論著也曾說是為了生起智慧的體性、通達空性，也應當修持奢摩他(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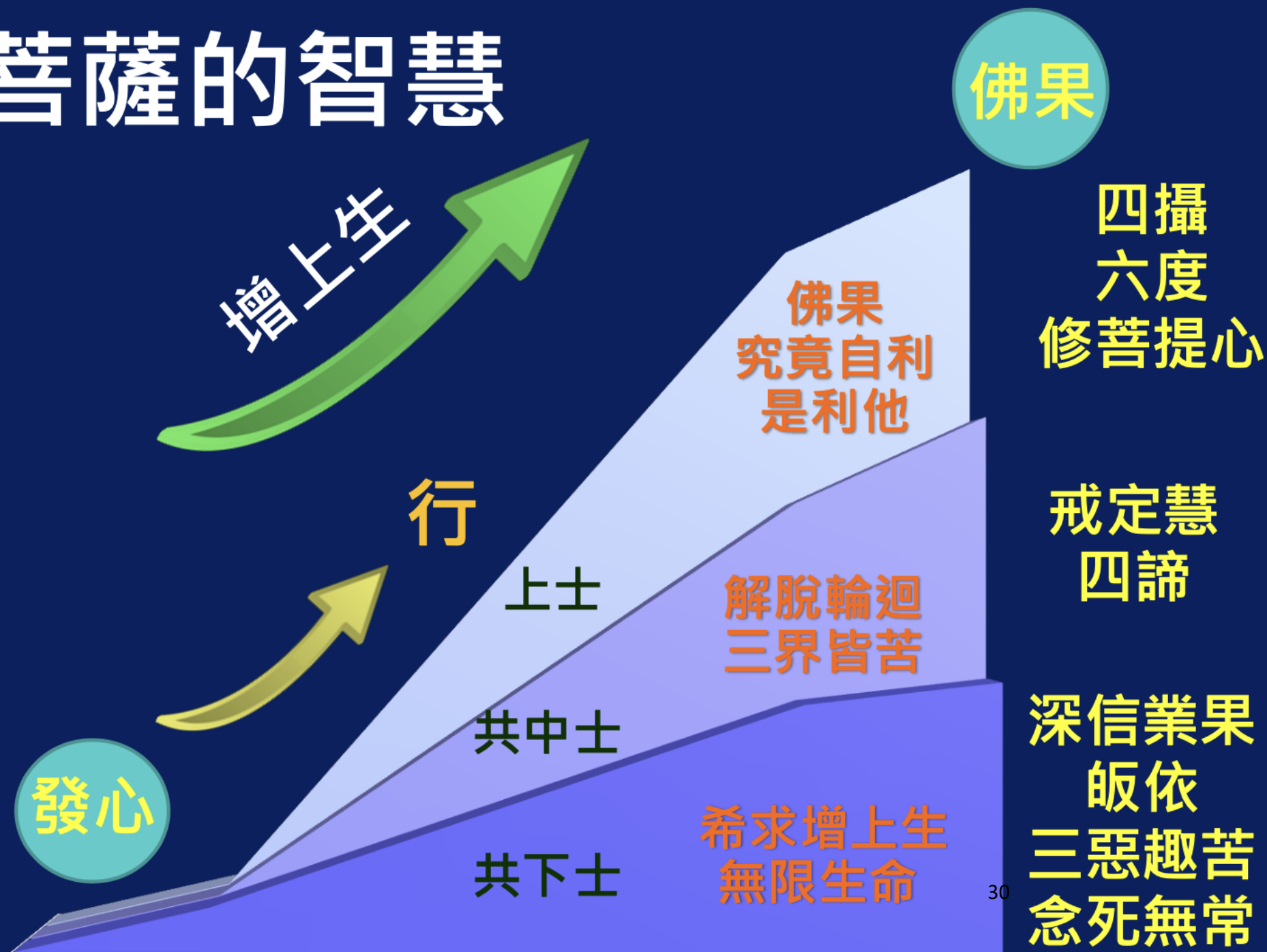
- 纏：指的是煩惱現起、纏縛內心的猛利程度，也就是犯戒當下煩惱的強弱等級。

小組討論

我有發「菩提心」嗎？

同樣是在職場上幫同事一個忙，如果只是隨手做，和發自內心想著「希望這能真正利益到他」去做，兩者做起來的心情、以及對彼此關係的影響，有什麼不一樣？

佛菩薩的智慧



總 結

- 1 發心有現前增上生（不墮惡趣、生善趣）與畢竟決定勝（解脫、成佛）二種勝利
- 2 空言無益，須先修共中、下士意樂，發自內心欲得二種勝利
- 3 菩提心的根本是大慈大悲，須由推己及人、比度自心而修習
- 4 中下法類是菩提心的前行支分，非終點，切莫捨棄
- 5 願心堅固後受願軌、學處，進而學六度、修止觀，止觀雙運圓滿菩提心

帶回家的一句話

《入行論》云

「於諸有情先，如是思自利。
夢中尚未夢，何能生利他。」

在利益有情之前，若連希求自利出離這件事，連作夢都不曾夢見，又怎能生起真實的利他之心？

「中下士的每一步，
若以菩提心為前行而修，
步步皆成佛道資糧。」

公案與理路補充

〈道次20法〉 R2					如亨整理
道前	1.前行三法	1.1 人殊勝	1.2 法殊勝	1.3 聽和說	〈皈依敬頌〉
	2.道前四法	2.1 依師	2.2 修軌	2.3 暇滿	2.4 道總
	3.共下	3.1 念死	3.2 惡趣	3.3 皈依	3.4 業果
	4.共中	4.1 出離心	4.2 苦集	4.3 十二緣起	4.4 持戒門煩惱
	5.上士	5.1 菩提心	5.2 七因果	5.3 自他換	5.4 持戒行六度

增上生道 (階段目標)

決定勝
(終極目標)

上士道

密
(咒)

顯
(波羅密多)

自他解脫

成佛
一切種智

(上士:勝出離行自他皆出離.菩薩乘、佛乘大乘.成就佛果)

三主要道

出離心

空正見

菩提心

5-1 菩提心

5-2 七因果

5-2 自他換

5-4 持戒行六度
斷自他:煩惱及業

止觀

共中士道

中士道

自解脫

(中士:寂靜行自己出離.聲聞乘、獨覺乘小乘.解脫輪迴) 斷自:煩惱及業

出離心

空正見

4-1 出離心

4-2 苦集

4-3 十二緣起

4-4 持戒門煩惱

共下士道

下士道

(殊勝下士:善趣行.希求後世安樂但仍在輪迴)

3-1 念死

3-2 惡趣

3-3 皈依

3-4 業果

斷:十惡業

1-1 人殊勝
1-2 法殊勝

1-3 聽和說 (外緣)
2-1 依師 (內緣)
2-2 修軌 (內緣)
2-3 暇滿 (內緣)
2-4 道總

普通下士

班長總攝

今日要點回顧



發菩提心(為利一切有情)
很難!但我們現在學到、
知道，故可以從「隨順
發菩提心」開始

